

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(第一期) 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〔2021〕498号”文核准，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（含50亿元）公司债券。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共设两个品种，品种一期期限为10年期，附第5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品种二期期限为10年期。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12亿元（含12亿元）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1年6月24日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（债券简称：21常城07，代码：188274）票面利率为4.08%，品种二（债券简称：21常城08，代码：188275）票面利率为4.70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1年6月25日-2021年6月28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：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6月24日